汉沽街关于2021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

2021年，汉沽街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区司法局精心指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为落实好法制建设相关要求，确保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，我街认真执行三项制度，严格按照权责清单履行行政执法工作职责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现将2021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透明公开严格执法

严格根据《行政处罚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在执法时有两名以上执法人员共同执法，事先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件、表明身份并按规定向当事人事先告知其享有的权力，在执法中全面做到执法依据充分、执法决定准确、执法程序规范、执法行为文明礼貌，并配备了执法移动终端、执法记录仪等设备，做好行政执法全过程纪录；严格把关办理行政案件，认真调查取证，仔细制作并正确使用法律文书，规范文书管理制度，真正做到一案卷，集中保管、专人负责。一年来，我街没有发生因执法决定不准确、执法行为不文明等造成的群众来信来访案件。

二、全面推行“三项制度”

强化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公开，统筹推进行政执法事前公开与政府信息公开、权力清单公布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等工作，全面准确及时公开行政执法主体、执法人员、执法依据、执法程序、随机抽查事项等信息。行政执法工作做到全过程记录：完善文字记录，规范影像记录，严格记录归档。

三、多措并举全民普法

加快推进政务公开平台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加强政务微博、政务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建设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办事大厅等传统渠道，加强信息公开查阅点建设。积极探索适应基层实际的高效便捷的公开方式，让广大群众看得到、听得懂、易获取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，努力营造遵法守法浓厚氛围。

四、行政执法数据统计

截至2021年12月，我街共实施行政检查1825件，行政强制0件，行政处罚78件，罚款11750元，其中占路经营类34件，罚款7500元；乱扔垃圾类42件，罚款3700元；运输撒漏类1件，罚款500元；公共场合吸烟类1件，罚款50元。

汉沽街办事处

2022年1月7日